

处事

百味

CHU SHI BAI WEI

马陵编

大众文艺出版社

处事

百味

CHU SHI BAI WEI

马陵编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处事百味/马陵编.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1. 6

ISBN 7-80171-006-1

I. 处…

II. 马…

III. 人间交往—青年读物

IV. C91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36349 号

处 事 百 味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 100021)

保定市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875 字数 207 千字 插页 2

2001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9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171-006-1/C·1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84040746

北京东城区张自忠路 3 号 邮编: 100007 1136 信箱

处事
百味

人生千姿百态 飘浮沉降
处事万口百味 酸甜苦辣
《处事百味》 一读解千愁

目 录

1	男人乐当施害者,女人喜演受害者
7	摆脱危机靠自己
13	放松法
16	走出婚姻的阴影
23	创造性想象能摆脱消极情绪
30	魅力四射包装有术
36	照顾临终病人有要领
41	养成愉快的心境自有笑容
45	不受欢迎的模式
47	显示与合群
49	单身贵族家事乐
53	改变难
57	钱可检测才智高低
64	空袋子难立
74	良好的习惯是第二天性
77	内向者往往过分郑重

81	抛开无名烦恼
85	走自己路
92	勇气最可贵
98	开始干,事半成
102	正面对立“劳而无功”
110	父子有恩也有怨
121	贵在自我教育
127	无成果的天才就像盲目的信仰
133	不会反驳的商人难以成功
138	母亲对女儿从不模棱两可
144	父爱对女儿性意识起着催化作用
150	母亲缔造男人
155	有必要婚前对母子关系探究
158	恋母憎父
164	双重面具
168	感情缺陷
175	青春期决定一生
178	别企图“拯救”临终者

187	医院是真爱的老师
192	心理分析学说的活力
197	条件反射和模仿
201	老婆大 5 岁最适宜
204	女性激素可减缓老化
207	不必说抱歉
209	习惯奉献
212	爱动情
215	爱人总摆出受灾受难的模样
219	得体的服饰可表现外在美
223	奇装异服
227	旅游的乐趣
231	婚后安定,姿色锐减
234	迷恋掌声
237	矛盾的混合体
243	无人愿做贫穷的男人和丑陋的女人
247	断念快
250	适应能力占优势

254	羞耻心
258	恋爱使女性变得漂亮
262	不排拒任何意念
266	宽恕即解脱
269	善有善报
273	“男子汉”形象



假如问施害者与受害者哪一方好,你可从中任选其一。恐怕 10 人中就有 10 人要争做施害者。当受害者,光是看那不屑

一顾的脸色以及被他人视为废物,就受不了。

但是,在男女的关系上,情况就有所不同了。

虽然多少也有例外,但在夫妻发生争吵,或者闹离婚时,肯定会出现这样的看法:“男方太任性,女方太可怜。”

大体来讲,夫妻间的事情外人是很难知晓的,因此,上述这种看法就是相当轻率的。但是,这一陈旧的看法却硬是通得过,你说奇怪不奇怪。

恐怕是因为从前的日本男性过于逞威风,凌驾于女性之上,从而留给人们这样一个固定的印象吧。尽管如此,在女性地位提高到如此地步的今天,依然停留在过去那种“男人是施害者,女人是受害者”的观念上,就未免过于简单,过于陈腐了吧。

据说,即便是现在,男女关系的破裂,似乎也多起因于男方的任性及蛮横。但是,女方作为“祸因”的情况,实亦相当不少。

男女之间的差别在于,男方搞女人、赌博、撒酒疯,都是明显表露在外的,因此容易受到非难;而女方往往是地下作业,不易暴露出来,所以很容易唤起舆论的同情。

且更加糟糕的是,在男女关系问题上,男方不仅至今仍对



“自己是施害者，女方是受害者”这一陈腐观念习焉不察，还频频地引以为荣。

即使在相亲相爱的情况下，女方心甘情愿地以身相许，中年男子也要不由自主地想到向女方付钱，这无疑可以看作是施害者意识的赤裸裸的表现。

由于平日就是这个德行，所以一旦出了事，男性自然要被视为施害者，于是乎忍气吞声，并自我安慰曰：这倒也好，反正没有办法嘛。由此看来，男性真是老好人。

当然，在这背后，男性也有男性的想法。他们以“男子不分辩”为有度量，认为只因是施害者，才有男子气概，沉浸在女人比自己弱，应该加以保护的优越感中。不过，这对于改变被世人指责为施害者的状况，是没啥用处的。

然而，与此同时，聪明的女性却不失时机地以受害者的面目，不顾男方正在受到责难，去赢得世间大多数人的同情。

由此可以清楚地看出，什么男女同权、不过是书本上的空论。

不过，男女关系上，“男人是施害者，女人是受害者”这一日本式的概念，似乎已极大地影响到我们对其他事物的看法。

例如，此间曾发生立教大学的大场助教事件，该事件以大场助教杀死京子女士为假定前提，开始是这样的：大场助教因难以收拾与情妇京子的关系而将她杀死，而受到丈夫罪行谴责的大场夫人和孩子也一起从石廊崎跳崖自杀了。

我也认为这种分析是合理的，并且反复考虑大场助教何等残酷，京子多么可怜，多么不幸，以及大场夫人同孩子一起自杀多么令人遗憾等等，对受害者寄与深切的同情。

可是，就在事件尚未结案、警方正加紧搜索京子遗体的时

候,我却从前面提到的新宿那家酒吧的老板娘口中,听到了完全不同的观点。

据她怀疑,杀死京子的不是大场助教,而是他的夫人,因为这位夫人也已自杀了,所以一直发现不了京子的尸体。

听完这番话,就像脊梁上被浇了一盆冷水,为这女人考虑问题的独特性而吃惊。

这的确是女人式的推理。在男女关系上热衷于“男人是施害者,女人是受害者”的男性,是根本不可能有这种独特看法的。

我想,当时警方可能进行过各种各样的推理,其中可有持此种看法的人呢?或许有过,但是,翻遍当时的报纸,却没有哪一版表述过这种观点,全都是大场助教杀死京子这样的思路。

细想起来,那的确是具有女性特点的看法。由于三角关系,夫人杀死丈夫的情人,即便没有直接去杀,也必出于夫人的谋划,照此思路,夫人也一起自杀这件事情便很好理解了。

在我听到上述看法 10 天之后,由于发现了京子的遗体,事件获得了答案。结果与酒吧老板娘的推理不同,两位女性均是悲惨的牺牲品。

事到今日,我还喋喋不休地提起这件事情,并非对它有特别的兴趣,只是因为那女性的想法深深地印在我的心里,同时,对能够极为自然地说出如此“不寻常”看法(从我们男性完全相反的角度得出看法)的女人之“性”,怀有无法估量的惧怕与憧憬。

前些日子,我参加了电影《山达根八号娼馆·望乡》首映式。



该片是根据获得过大宅奖的山崎明子女士的同名小说改编的,描写了自九州天草卖到南洋山达根的女子辛雪氏的一生。

开映之前,我抱着欣赏一部杰作的期望,老实说,看过之后,颇有些感到失望。

因为,与高桥洋子演的辛雪直接出场的部分相比,栗原小卷的解说部分占的比重太大,全片显得不够完整紧凑,未能把饱尝辛酸苦难的女人的一生全盘表现出来。加以人物和街道也有些程式化,使人有雷同之感,这也是该片不尽如人意的地方。

当然,演老太太的田中绢代和演辛雪的高桥洋子的演技相当不错,使我又一次感到日本女演员扮演妓女的角色,依旧很拿手。

咳,有关电影的感想就此收笔吧。今天,我所以想到要写此事,主要还是因为和我一起看电影的那位女评论家的意见实在太有意思了。

这位评论家年近 40,对电影界相当了解。我们二人一边喝茶一边谈论对该影片感想时,她突然说了这么一句:“不过,也有这种看法,说高桥洋子被那么强健的纹身男子强奸,真来劲哩。”

这句话的意思,我想没有看过电影的人很难理解,因此有必要稍加说明;高桥洋子扮演的阿崎姑娘被卖到山达根妓院时,还是个十六七岁(详细年龄不记得了)的处女,刚到妓女院不久,就被全身刺满墨纹的大块头男人奸污了。

当然此事之前,阿崎姑娘曾对鸨母要她接客的命令拼命抵抗过,但最终还是被又打又骂地强行带进那个男人等候的



房间里。

这初次被奸污的场面，颇为扣人心弦，老实说，它是该影片最精彩的一个场面，阿崎姑娘的悲剧在这里也达到了极点。

对阿崎这样纯真无知的可爱少女被十分粗野的男人强行奸污，我们男人所感到的，是强烈的愤慨和遗憾，并且连带着对她以后那悲惨的一生产由衷的同情。

最起码，我们不会认为这是值得羡慕的事情，而应该把它看成悲剧。

不，这还不是什么应该不应该的问题，它从一开始就是确定无疑的悲剧。即便对方很雄健，或是美男子，依仗金钱的力量欺凌妇女也是不能容忍的。实际上，我正是怀着这种为正义甘愿献身的心情来看这部电影的。

然而，竟有人说这“真棒”！女人的想法真是太可怕了！

看少女被强奸的镜头感到痛快，这究竟出于哪条神经呢？

一般说来，我们男人深信那种场面是不可多得的悲剧，相信在那种时候，女人是痛苦的，悲愤的，难受的，让人觉得可怜的。

而且，我们还始终认为，买卖这些妇女的人贩子，贪婪地逼迫妓女们接客的鸨母，靠金钱凌辱妓女以换取自慰的嫖客，是世上的渣滓，是最低级的，不干人事的，不能容忍的混蛋。

实际上，只因为有这样的信念，我们才会被娼妓的悲恋及妓院的故事所吸引，才会为之愤慨、悲伤、感动，并献上自己的同情。

可是，作为同性的女人，本应是她们的同盟者，却说出“被那么魁伟的男人强奸，真来劲”这种话来，这是多么轻率、多么冷酷无情啊！



不,这才真正是女人的观念。对于我等男子来讲,产生这种事不关己便淡然待之的看法,实在是难以想象的。

说真的,当我从那位女评论家口中听到这种意见时,两眼死死盯在她脸上看了许久,真不敢相信这话竟会出自这位既美丽又柔和的女人之口。

这的确是惊人的想法!而且,那位女士还提出了如此推测:“因为存在着这种看法,所以,妇女们也许不会把那个场面作为悲剧来看待吧?”

女性们真的未必把那情景看作悲剧吗?难道她们会认为“这女孩子被那么魁伟的男人搂抱,真来劲,我也想当妓女”吗?

当然,我想大多数女人不是会把被人买卖玩弄看成是悲剧的,像那位女评论家所说的,认为那种事情“真来劲”的女人,为数不会太多。但是,少尽管少,生活中有这样的女人,却是不可否认的事实。

而且,富于理智及其上了年纪的妇女们竟然也坦然地接受了这种看法,这实在让人觉得可怕。

再看,看着那种场面,我这个心肠软的人颇感觉难受,甚至不愿正面去看,但是旁边的年轻姑娘们却一边吃着花生米,一边满不在乎地观看,此情此景不由使我在震惊之余,产生出一种近乎于被抛在一旁的心情。

是所有男人都这样呢?还是我一个人爱随便臆测呢?我总以为:在那种时候,女性会更加伤心、更加痛苦、更加悲哀的。可谁曾想到,看着那被人奸污的场面,她们竟然也会产生快感,甚至嫉妒。这究竟应该怎么解释呢?

对于女人的悲剧,男人拼命给与同情并产生共鸣,这又是



怎么回事呢？也许是男人们一厢情愿地在脑海中绘出悲惨的女主人公，同时又随意地把自己置于正义的一边，以此来实现自我的满足吧？如此考虑下去，只觉得头脑越发混乱起来。



狄乐妮·沃汗在其杰出的著作《离异：婚姻关系为何解体》中谈到：“在离异情形下，两个人不但要清理他们的财产，而且还

要清理他们所拥有的各种共性。”

迄今为止，第二点的平衡是最难以达到的。直到我自动停止阅读我的“另一半”的星相图（白羊座）及我自己的（巨蟹座），我才意识到自己一直在鬼迷心窍。

一对夫妻在一起生活期间，他们建立起了一种和谐的一致性，一种令他们感到庆幸的相互信任关系，所有这些将依他们之间关系的亲密度，以及是否有孩子而所不同。时间，努力，快乐，爱情，以及共享的经历都充实着这段时光，谁要想简单地将两人分开是不可能的，而当这种关系结束时谁想继续维持下去也绝不可能。甚至当一方开始从一种气氛和谐中分离出来时，每个人都要经历阵痛的折磨。对被抛弃者而言，与背叛后的各种打击如无安全感，以及失去了爱的情形抗争，其任务似乎既令人厌烦又令人感到憎恶。

当许多被男人抛弃的女人举止失常，或者如夏洛蒂女士笔下的怪妇一样脾气暴躁时，你会对此感到惊讶吗？

举我一个朋友的例子,与她同住花园式别墅的情人“单独住在”楼上,他腾空了所有装饰花盆,将其放进了装饰水池里。一天夜里,她碰到了一块她认为是传情的“石头”,可第二天她发现这块“石头”却被别人移动了,她不幸充当了邻居另一女子的牺牲品。

“在受到伤害的地方奋起反击”,似乎已成为这种局面下受害方复仇的格言。

有一个嗜好名牌服装的家伙,他愚蠢地忘记了从他已疏远的妻子那里要回钥匙。有一天他从办公室回到家里时,发现他的每一套名牌的西服套装的右腿都不见了。还有一个家伙,他轻率地从玛比拉——他正在和新情人一起度假的地方——打电话让他的前妻卖掉他的“美洲虎”牌轿车。回来后他发现了一张 25 英镑的支票,这是他的前妻将车卖给旧货交易市场的款项。

最后一例是著名的莎莉·莫恩女士,她揭开了她那拈花惹草的丈夫的价值连城的酒窖,并且在早晨起来在放牛奶瓶的台阶上将正处于酿造期的酒瓶摔碎,让乡村的邻居们看热闹。然后她通过发行量最大的报纸和全国性电视台告知天下这一情况,并为那些像她一样不甘于被抛弃命运的女人建立起了所谓的“老丑女”俱乐部。

我自己当时对此种事的反应还算不上报复,但也足以快吾心意。我撕碎了过去我们在一起时所照的每一张照片。这样做似乎有些孩子气,但也是一种有力的回击方式。那些照片记录了我们在一起 25 年的生活,撕碎这些照片并将之投进垃圾堆,我终于将我的前夫从眼下的生活中抹去了。在此借用孟迪·派森的话,你已经“加入到看不见的合唱中”,并且“一



无所有了。”

两年以后我才逐渐明白,抹去关于他的记忆,我也就抹去了我自己 25 年的生活。只是到那里我才敢于承认整个 25 年的生活并未被一笔勾销。事实上,头 15 年的生活经历是温馨浪漫的。但在当时,照片事件是我需要“度过漫漫黑夜”的一种方式。它给予我控制无法忍受的局面的一丝安慰,它帮助我摆脱了被动反应而采取主动行动,它也阻止了我采取粗暴的手段。

虽然复仇是很过瘾的,但它需要节制,否则很容易适得其反。你当然有行动的自由——但是请别忘了因果报应。你一定不想在现有的麻烦中再增添新的烦恼吧。同样你也不希望自己像懒汉一样的新的生活中重走老路吧。在你的正常愤怒的阵痛过程中,你应当尽力明确引导自己摆脱那些会使你自我毁灭的做法。



你不该做什么

向围拢过来的乞讨儿们施舍钱财,以便留给他一种好印象。

在酒店吃饭时,对那些幸福的夫妇怒目而视,并把杯中的酒泼向女方。

写恐吓信(它将成为法庭上对你不利的证据)。

拨打威胁性或污辱性的电话(结局同上)。

很快与最亲近的男性上床,尽管你有很久未有性生活了。性生活并不等于爱情。如果你欲望强烈,尝试一下“自己做